佛山科学技术学院2020年公开招聘

思政课专任教师（准入编）公告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是一所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地处历史文化底蕴深厚、经济社会发展活力强劲的粤港澳大湾区节点城市——广东省佛山市。2013年7月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现有机械工程、兽医学、土木工程、光学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畜牧学等6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和教育、控制工程、农业、国际商务、兽医等5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2015年9月，学校被广东省委、省人民政府列为广东省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高校。2017年6月，学校被广东省学位委员会确定为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2020年，软科中国最好大学排名第228位。为进一步加强我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佛山科学技术学院拟向社会公开招聘7名思政课专任教师（准入编）。

一、招聘岗位及人数

思政课专任教师（准入编特聘青年研究员岗SZ1001）**7名**，从事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科研工作。

二、招聘范围

面向社会

三、招聘条件

应聘人员应同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及岗位任职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3、具备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4、具备岗位所须的专业或者技能条件。

5、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二）岗位任职条件**

1、学历要求：博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获得博士学位。应聘人员应最迟2020年12月30日取得博士学位并可以承担2021年上半年的教学与科研任务。

2、学科专业要求：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史、思想政治教育、中共党史、政治经济学、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政治学理论、中外政治制度、科学社会主义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国政治、国际政治、国际关系、国际政治经济学、比较政治学、国际政治与国家关系、中国史、世界史、中国近现代史，当代中国史、中国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外国哲学、伦理学、美学、科技哲学、管理哲学、政治哲学、社会学、人类学、民族学，法学理论、宪法与行政法学、法律史及相近专业。

3、学术要求：近5年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以上（含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

4、年龄要求：年龄40周岁以下，特别优秀的放宽到45周岁以下（近5年主持过省部级及以上项目，或者以第一作者在CSSCI期刊上发表论文至少2篇）。时间按照2020年8月31日计算。

5、其他要求：中共党员。热爱教育事业，政治思想素质好，品行端正，治学严谨，富有团队合作精神。

四、薪酬待遇

工资待遇参照国家事业单位及学校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五、准入编转编条件

学校对新引进的思政专项特聘青年研究员（准入编）签订三年聘用合同，在聘期内，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及其相关学科中获得如下业绩成果之一者，即可申请入事业编：

A.以我校名义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教研项目至少 1 项（含专项、共建类项目，但无项目经费的除外）；

B.以我校名义主持获得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三等奖以上、教学成果奖二等奖以上至少 1 项；

C.以第一指导教师全程指导我校学生在学术类或者教学类竞赛 中获得省部级一等奖（金奖）以上、或者国家级二等奖（银奖）以上至少 1 项；

D.以我校名义并以第一署名人获得我校文件规定的文科B类以上的成果至少 2 项，或者获得 C类成果至少 5 项（含论文、著作、咨询报告等相关等级成果）

六、报名及资格审查

本次招聘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应聘人员须登录https://rczp.fosu.edu.cn，经过“网上报名”和“资格审查”两个步骤完成系统报名手续。同时，应聘人员需将电子版应聘材料发送到**马克思主义学院邮箱（845048125@qq.com）**。

1. 网上报名

第一阶段报名时间：2020年8月25日—2020年9月10日，视本阶段报名录用情况决定是否开展下一阶段的报名。

1. 报名方式

应聘人员在上述时间登录佛科院招聘网站https://rczp.fosu.edu.cn“专任教师模块”进行系统报名，填写个人情况，提交应聘申请，并上传本人近期免冠2寸正面证件电子照片（格式为.JPG格式，大小为1M以下）。同时，应聘人员需填写《佛山科学技术学院教师应聘表》（附件），与电子版应聘材料（身份证、学历学位证或就业推荐表、户口本（本人页）、职称证（如有）、荣誉证书（如有）、论文及成果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电子扫描件）一起发送到马克思主义学院（**学院联系邮箱：845048125@qq.com，学院联系人：林老师，联系电话：18029206916**），务必按如下格式规范填写邮件主题：**应聘者姓名+应聘岗位+毕业院校**。

1. 资格审查

应聘人员在完成网上提交应聘申请后，马克思主义学院及人力资源处会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确认、同意报名；不符合条件的告知应聘人员。

七、考核

由学院和学校考核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报名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知识水平、业务能力、工作实绩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拟聘人选。考核时间另行通知。

八、体检和考察

（一）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规定，人力资源处组织考核通过人选到指定区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首次体检费用由我校支付。

（二）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人力资源处负责对体检合格者进行组织考察。

九、公示

体检和考察合格后，人力资源处将应聘者的考核通过说明和成绩汇总后报学校党委会审定拟聘人选，并在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和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

十、办理手续

公示期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在公示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签订合同。获审批录用人员必须在6个月内完成入职流程并报到，逾期将自动取消入职资格且学校不再另行通知本人，如有特殊情况需延长办理时间，请联系所在学院，并由所在学院提交说明后报学校人力资源处备案和审批。

十一、其他

1、应聘者应遵守招聘纪律，提供的信息资料必须全面、真实，如发现有编造假文凭、假经历、学术造假和隐瞒病情致使体检结果失真等弄虚作假、不守诚信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应聘资格或不予聘用；聘用后发现并查实的，解除聘用合同。

2、以上招聘内容和相关待遇要求如遇国家、省、市和学校各项政策变化影响，则以相关政策要求为准。

3、未取得学位者或未能按时毕业的毕业生以及未能按时出站或未能按时办理完出站手续的博士后，学校一律不予聘用。

4、招聘管理

联系网址：web.fosu.edu.cn

联系邮箱：rsc@fosu.edu.cn（马院邮箱：845048125@qq.com）

联系人：孙老师  吴老师

联系电话： 0757-83960387  0757-85500656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广云路33号佛山科学技术学院人力资源处

邮政编码：528000

投诉电话：0757-82988984（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监察处）

附件：佛山科学技术学院教师应聘表